附件2

2023年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化教学实践与评优活动参加要求

一、项目说明及要求

1．课件：是指基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信息技术和多媒体技术，根据教学内容、目标、过程、方法与评价进行设计、制作完成的应用软件。能够有效支持教与学，高效完成特定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

各类教学软件、学生自主学习软件、教学评价软件、仿真实验软件等均可报送。

（1）制作要求：视频、声音、动画等素材使用常用文件格式。

（2）报送形式：作品以zip压缩包格式（含作品登记表）报送，总大小建议不超过700MB。课件应易于安装、运行和卸载；如需非常用软件运行或播放，请同时提供该软件，如相关字体、白板软件等。建议同时报送软件运行录屏解说文件。

2．微课：是指教师围绕单一学习主题，以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技能操作和实验过程演示等为主要内容，使用摄录设备、录屏软件等拍摄制作的视频教学资源。主要形式可以是讲授视频，也可以是讲授者使用PPT、手写板配合画图软件和电子白板等方式，对相关教学内容进行批注和讲解的视频。中等职业教育组微课作品鼓励体现技能训练（包括训练模式）。

（1）制作要求：报送的微课作品应是单一有声视频文件，要求教学目标清晰、主题突出、内容完整、声画质量好。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5秒，显示教材版本、学段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格式采用支持网络在线播放的流媒体格式（如mp4等），画面尺寸为640×480以上，播放时间一般不超过10分钟，视频中建议出现教师本人讲课的同步画面。

根据学科和教学内容特点，如有学习指导、练习题和配套学习资源等材料请一并提交。

（2）报送形式：作品以zip压缩包格式（含作品登记表）报送，总大小建议不超过700MB。

3．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是指教师将信息技术作为教师组织与实施教学的工具和学生学习与认知的工具，融于教与学的过程，且教学成效明显的教学活动案例。

（1）要求：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

案例介绍文档可包括：教学环境设施与课程建设、教学应用情况、教学效果、教学成果、获奖情况、推广情况等。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创新教育教学情况，针对案例特点，提供合适的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也可以是围绕一个教学专题的多节课课堂教学片段剪辑而成的专题介绍视频。使用mp4等常用格式，时间总计不超过50分钟。

相关材料：教学设计方案、课程资源等。如为教师个人应用国家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内的网络学习空间所开展的教学案例，需同时提交PPT文档、空间访问说明文档（含空间网址）等。

（2）报送形式：作品以zip压缩包格式（含作品登记表）报送，总大小建议不超过700MB。

4．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是指利用信息技术优化课程教学，转变学习方式，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教育教学改革成效显著的案例。包括课堂教学、研究性教学、实验实训教学、见习实习教学等多种类型，采用混合教学或在线教学模式。鼓励思政课、教师教育类的信息化教学案例报送。

（1）要求：须提交案例介绍文档、教学活动录像和相关材料。

案例介绍文档可包括：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教学效果、教学成果、获奖情况、推广情况等。

教学活动录像：反映信息化课程教学情况，针对案例特点，提供合适的教学活动录像，可以是具有代表性的单节课堂教学实录、多节课堂片段剪辑、专题介绍视频等多种形式。使用mp4等格式，时间总计不超过50分钟。

相关材料：教学设计方案、课程资源等。

（2）报送形式：作品以zip压缩包格式（含作品登记表）报送，总大小建议不超过700MB。

二、报送方法及数量

1．普通项目报送方法

基础教育组（含特殊教育组）、中等职业教育组由各区教师发展中心、电教中心（馆）统一组织选拔，择优推荐辖区参赛作品，以区为单位进行作品报送；直属学校直接报送（市直属学校的初中校，原则上按属地化报送）。未进行区级评选直接推荐，视情况酌情减少参赛数量。

2．职业教育专项报送方法

由学校组织直接报送至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活动平台。

3．作品数量要求：

（1）各区报送普通项目作品数量：幼儿教育不超过15件；中小学教育不超过40件；特殊教育不超过5件；职业教育不超过5件。

（2）直属学校每校不超过15件。

（3）中等职业教育专项作品报送数量不限。

三、作品报送要求

1．普通项目将在“南京市中小学教师信息化教学实践与评优活动评比系统”（以下简称“平台”）（http://jxsjpy.nje.cn）中进行，参赛作品上报方法详见平台首页“操作指南”中的“参赛教师操作手册”。作品上报时间为：2023年4月26日至2023年6月15日。

上报材料包括：作品登记表、视频、作品文件包（与作品相关的所有材料，作品包里无“作品登记表”和相关材料，一律取消参赛资格）。其中，“课件”类作品请制作成“课件演示视频”上传至平台。

因平台设置要求，每个作品存放的文件夹名称必须与作品登记表中的作品名称一致。上报表格中所填信息，特别是教师个人信息务必详尽、准确。

2．中等职业教育专项于2023年5月5日-7月15日期间，到项目管理平台（www.yklmeta.com）注册学校管理员账号并在线提交加盖学校公章的作品名单与学校管理员信息表（详见附件）。账号审核通过后，学校管理员登录项目平台、生成教师账号，教师登录后在线填写作品信息表并提交。